

中共云南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委员会

关于举办“机关事务大讲堂”活动的通知

局机关各党支部：

为推动“讲政治学业务强本领”活动向纵深发展，不断巩固段学习成果，经“讲政治学业务强本领”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研究并报局领导同意，决定自2019年3月份起举办“机关事务大讲堂”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时间

2019年3月至2019年12月。

二、地点及参加人员

（一）地点

以每次活动开展前通知为准。

（二）参加人员

机关全体干部。

三、方法

把学习活动与省机关事务研究中心工作联动起来，从2019年3月份开始举办“机关事务大讲堂”活动，由有关专家学者、局机关各党支部每月轮流讲解机关事务工作。通过活动的开展，重点研究解决对机关事务工作相关政策、业务知之不深、把握不准，日常工作质量和效率不高等问题。

（一）专家学者辅导

每月上旬，由“讲政治学业务强本领”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协调机关事务研究中心专家进行1次集中授课，重点从理论和工作实践的结合上解决好不懂不会的问题。

（二）局机关干部每月轮流讲解机关事务工作

每月下旬，由局机关各党支部轮流讲解机关事务工作有关业务，可以通过课堂讲授、上传学习PPT或讲课自拍视频3种方式授课。3月份由政策法规处党支部先组织授课，随后按编制序列由局机关各党支部轮流组织授课。局机关各党支部请于3月15日前将拟授课主讲人、题目和方式等报讲政治学业务强本领”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，由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总排课，并在局网站学习园地发布课程安排和有关学习视频。联系人电话及邮箱：殷文忠，电话：63661382，QQ邮箱：2220338566@qq.com。

四、要求

（一）精心组织，务求实效。局机关各党支部要站在全局的高度，周密计划安排好“机关事务大讲堂”活动相关学习工作，高质量准备讲课内容，确保学有所获，取得实效。

（二）领导带头，率先垂范。机关各党支部书记，各处室主要负责人要切实担负起“第一责任人”的责任，坚持以上率下，带头学习，层层传导压力。通过学习活动的开展，全面提升机关干部的业务素质和抓工作落实的能力。

（三）学以致用，学用结合。机关各党支部要把学业务和抓日常工作落实学习结合起来，要认真分析研究目前抓工作落实中存在的问题，同时结合所属人员各自业务知识和技

能情况，固强补弱，重点解决好在落实重点、难点工作中招法不多的问题，在新的起点上推进机关事务各项工作跨越发展。

“讲政治学业务强本领”活动

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9年2月28日